

警政署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

(委託社團法人中華創造力訓練發展協會辦理)

熱烈招生中！

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5月22日

收托年齡：2~6歲幼兒

每月收托費

第一胎	\$2000
第二胎	\$1000
第三胎	免費



歡迎適齡幼兒報名就讀!!!



聯絡電話：02-77553707

Email：cctdamail@gmail.com

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7號(忠勇樓3樓)

請使用手機拍攝QRcode了解詳情歐！



警政署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
(委託社團法人中華創造力訓練發展協會辦理)
112 學年度第一階段招生簡章

一、 依據：職場互助式教保服務實施辦法辦理。

二、 招生對象：

(1) 招生年齡：2足歲至入國民小學前之適齡幼兒。

2歲：民國109年9月2日至民國110年9月1日出生者。

3歲：民國108年9月2日至民國109年9月1日出生者。

4歲：民國107年9月2日至民國108年9月1日出生者。

5歲：民國106年9月2日至民國107年9月1日出生者。

(2) 招生資格：

1. 第一順位：警政署職員子女、孫子女。

2. 第二順位：簽訂參與聯合教保托育之**警察**機關(構)員工子女、孫子女。

3. 第三順位：簽訂參與聯合教保托育之**其他政府**機關(構)員工子女、孫子女。

三、 招收人數：

本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112學年度招生正取20名，餘列備取。

四、 辦理期程：

(1) 招生報名登記時間：

即日起至112年5月22日(星期一)下午5時。

請填寫招生登記卡(附件一)以及提供第七點應備證明文件，寄送至

E-mail信箱：cctdamail@gmail.com。

(2) 招生說明會時間：

112年5月16日(星期二)下午6時~7時於警政署教保中心，請於112年5月15日(星期一)下午5時之前報名，聯絡方式請參考第七點說明。

(3) 超額抽籤時間：

112年5月24日(星期三)上午11時，於Facebook網站粉絲團直播辦理公開抽籤。

(4) 錄取、備取名單公告時間：

112年5月24日(星期三)，下午4時公告於Facebook網站粉絲團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npakids>)。

(5) 報到時間：

1. 正取生：112年5月2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時前。

報到請E-mail至信箱：cctdamail@gmail.com，（附上幼生基本資料表、幼兒健康手冊黃卡及第七點應備證明文件影像檔，正本於開學後查驗），逾時未完成報到者視同放棄，本中心得通知備取生依序遞補。

2. 備取生：112年5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前。

(6) 註冊及開學時間：112年8月1日（星期二）。

(7) 備取名單有效日期：自公告時間112年5月24日起至112年10月31日為止。

五、 第二階段招生：

第一階段招生結束後若有缺額，將公告招生e點通網站

招生e點通網站網址：<https://kid-online.tp.edu.tw/>

六、 其他：

(1) 雙（多）胞胎籤由家長或監護人自行決定採「合併一籤」或「個別分籤」，合併一籤者中籤者全數錄取，若抽中最後一個缺額，雙（多）胞胎之其他幼兒得列候補名單第一順位。

(2) 本中心係以招收警政署員工子女、孫子女為主要設立目的，因此招生對象以員工子女、孫子女為優先。仍有缺額者再依招生順序招收需要協助幼兒及其他適齡幼兒。如登記名額超過可對外招生餘額，應列有一般幼兒之備取名單。倘於招生登記完成後或學期中出缺時，優先錄取員工子女、孫子女，如無員工子女、孫子女需求，再依序依一般幼兒之備取名單遞補。

(3) 110年9月2日以後出生者，於滿2歲生日以後，若本中心仍有缺額，始得辦理就學。

七、 聯絡方式：

(1) 聯絡電話：02-77553707

(2) 聯絡人：黃先生

(3) 中心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7號

(4) E-mail：cctdamail@gmail.com

八、 登記應備證明文件：

身分/資格		應檢具文件
第一順位	警政署職員子女、孫子女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(足資證明親屬關係) ◆員工證明單
第二順位	簽訂參與聯合教保托育之警察機關(構)員工子女、孫子女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(足資證明親屬關係) ◆警察人員服務證
第三順位	簽訂參與聯合教保服務之政府機關(構)員工之子女、孫子女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(足資證明親屬關係) ◆在職證明

◆前項各款證明文件，於入中心登記時應在有效期限內（戶籍謄本從戶政機關申請3個月內有效）。

◆上述證明文件於開學後皆查驗正本，於驗畢後即歸還。

◆同時具備多項資格者，由家長自行選擇最有利之順位辦理登記。

◆家長（監護人）如偽造或出具不實之證明文件，取消幼兒錄取資格，如涉刑事責任應自負之。

警政署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(委託社團法人中華創造力訓練發展協會辦理)
112學年度招生登記卡

第1聯 (教保服務中心存查聯)

			編 號		
幼 兒 姓 名			性 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
			出 生 日 期		
戶 籍 地 址	區 里 鄰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 之				
父、母 或 主 要 聯 絡 人	稱 謂	聯 絡 電 話	公 司 :	住 宅 :	手 機 :
		E-mail			
	稱 謂	聯 絡 電 話	公 司 :	住 宅 :	手 機 :
		E-mail			
抽籤結果		審 核 人 蓋 章		申 請 人 簽 章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警政署職員子女、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聯合教保托育之警察機關(構)員工子女、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聯合教保服務其他機關(構)員工子女、孫子女					

.....切割線.....

警政署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(委託社團法人中華創造力訓練發展協會辦理)
112學年度招生登記卡

第2聯 (家長持用聯)

			編 號	
幼 兒 姓 名			性 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
			出 生 日 期	
父、母 或 主 要 聯 絡 人	稱 謂	審 核 人 蓋 章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警政署職員子女、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聯合教保托育之警察機關(構)員工子女、孫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聯合教保服務其他機關(構)員工子女、孫子女				